

托克逊县财政局文件

托财农〔2021〕31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托克逊县农业局：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新财农〔2021〕124 号要求，现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223 万元【吐市财农〔2021〕45 号】（详见附件 1），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。此次资金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2”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，支出列“2130153 农田建设”科目，请按照资金实际使用用途列相应支出科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按照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
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0〕18 号）要求管理资金，并严格按直达
资金监控工作要求，及时将信息导入监控系统，做好建立台账，信息
公开工作。

二、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，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。

三、根据自治区绩效相关规定，现将提前下达《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》（详见附件 2）一并下达，请强化资金使用监管，严格执行有关财经制度，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按照《关于印发《自治区财政厅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 号）要求，请于每月 19 日前报送《农业财政专项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反馈表》，反馈资金使用情况表，请按相关要求反馈给市财政局。

附件：

- 1、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(项目部分)分配表
- 2、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表
- 3、农业财政专项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反馈表

托克逊县财政局

2021 年 12 月 31 日



附件1

提前下达2022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
(项目部分) 预算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地州	县市	资金规模
吐鲁番市	托克逊县	223
	合计	223